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金属纺织器材零配件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南通金轮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年5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 填报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建设项目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建设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金属纺织器材零配件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南通金轮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洪伟	联系人	田飞		
通讯地址	如东经济开发区牡丹江路 159 号				
联系电话	13862952020	传真	0513-80776886	邮政编码	226400
建设地点	如东经济开发区（苴镇街道）牡丹江路南侧、昆仑山路西侧				
立项审批部门	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 管理委员会	项目代码	东管审[2019]8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 代码	(C3551) 纺织专用设备制造		
占地面积	2000m <sup>2</sup>	绿化面积	/		
总投资 (万元)	2800	其中环保投 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0.71%
评价经费 (万人民币)	—	预期投产日期	2019 年 12 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和主要设施规格、数量： 原辅材料及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1-1~表 1-2。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225	燃油（吨/年）	—		
电（千瓦时/年）	100 万	燃气（Nm <sup>3</sup> /a）	—		
燃煤（吨/年）	—	其它	—		
废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类型	年产生量（t/a）	排放去向			
工业废水	/	建设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就近排入水体，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生活污水	180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使用情况					
无					

## 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 1、原辅材料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使用情况见表 1-1。

表 1-1 新建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成分	年用量 t/a	储存位置	储存方式	最大 储存 量(t)	备注
1	钢线	Φ 1.2-1.5mm	8000	仓储位	定位储存	150	
2		Φ 0.3-0.6mm	1100	仓储位	定位储存	50	
3	机油	46#	2	仓储位	定位储存	0.3	
4	拉丝粉	纳基拉丝粉	0.5	仓储位	定位储存	0.05	

**备注：**①机油，即润滑油，密度约为  $0.91 \times 10^3$  (kg/m<sup>3</sup>)，能对发动机起到润滑减磨、辅助冷却降温、密封防漏、防锈防蚀、减震缓冲等作用。机油为淡黄色粘稠液体，溶于苯、乙醇、乙醚、氯仿、丙酮等多数有机溶剂。

②拉丝粉：拉丝粉是金属丝拉拔过程中的工艺润滑材料，它的主要成分是石灰、水、动物油、石蜡、肥皂、硬脂酸、滑石粉和碱，其最主要的作用是在被拉金属与拉丝模模壁之间形成一层润滑膜，减少界面间的摩擦，减少拉拔时的力能消耗。

### 2、主要设备

建设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1-2。

表 1-2 建设项目主要设备使用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mm)	数量 (台/套)	备注
1	干式十二联直径式拉丝机	1000×1500×10000	4	/
2	高速高精轧机	1000×1500×10000	2	/
3	金属针布冲齿线	1000×1500×5000	20	/

工程内容及规模（不够时可另附页）：

## 1、项目由来

随着当代科学技术水平的飞速发展，产业、新技术不断涌现，为满足市场的需要，工业制品、民用制品也在技术开发、形状设计、性能性质等方面产生了日新月异的变化，使其逐步向现代新型的少量多种、高性能、高品质、低能耗、无环境污染等方面发展；随着这一变化，现代新型通讯、新能、高新半导体电子工业、传统汽车、机械、电器、医疗器械、建筑业等工业也迅速相应发展变化。这些变化直接带动各种基础工业的变化，对各种新型金属材料也提出了更新型、更复杂、品种性能更多、品质管理水平更高的要求。南通金轮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正是适应这种发展的趋势、研制开发各种新型金属材料。

为应对市场对金属针布、钢线的需求，南通金轮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拟投资 2800 万元，租用南通敦宏实业有限公司标准厂房，并购置干式十二联直径拉丝机、高速精密轧机等主要生产设备 26 台，建设金属纺织器材零配件生产项目，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金属针布 6000t/a、钢线 1000t/a 的生产能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 682 号），建设过程中或者建成投产后可能对环境产生影响的新建、扩建、改建、迁建、技术改造项目及区域开发建设项目，必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 44 号，2017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2018 年 4 月 28 日修订），建设项目属于二十二、金属制品业 67、金属制品加工制造中“其他”金属制品加工制造，应该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为了科学客观地评价项目建成营运后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南通金轮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委托江苏苏辰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国环评证乙字第 1988 号）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我公司在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的基础上，根据环评技术导则及其它相关文件，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报请环保主管部门审批，以期为项目实施和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 2、分析判定相关情况

### ①产业政策

建设项目为金属精加工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C3551）纺织专用设备制造。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及 2013 年修改单，建

设项目不属于限制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同时，建设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2013年修订）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办发〔2018〕32号）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亦不属于《南通市工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年本）》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

此外，建设项目不属于国土资源部《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苏经信产业〔2013〕183号）中的限制用地、禁止用地项目；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的产业。

因此，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

### ②选址及用地规划相符性

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省南通如东经济开发区（直镇街道）牡丹江路南侧、昆仑山路西侧地块，属于工业用地。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产业定位为纺织印染、食品、机械、电子、新材料，本项目产业定位为机械，符合如东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

因此，建设项目选址合理，符合相关用地规划的要求。

### ③与苏发〔2016〕47号、苏政办发〔2017〕30号相符性分析

对照《“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苏发〔2016〕47号）、《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苏政办发〔2017〕30号），建设项目为金属纺织器材零配件生产项目，不涉及煤炭消耗、不属于化工项目、不属于钢铁产能与低端低效产能，不涉及有机废气排放，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与苏发〔2016〕47号、苏政办发〔2017〕47号文要求相符。

### ④“三线一单”控制要求的符合性分析

**生态红线：**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3〕113号）和《市政府关于印发南通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通知》（通政发〔2013〕72号），如东县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包括水源水质保护区、海岸带防护、湿地生态系统保护、渔业资源保护、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有机食品生产基地、特殊经济植物种植及特种水产养殖共6个类型8个区域，总面积417.37平方公里，其中一级管控区面积21.25平方公里，二级管控区面积396.12平方公里

与本项目距离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九圩港-如泰运河清水通道维护区，主导生态

功能为水源水质保护，总面积 65.59km<sup>2</sup>，位于本项目南侧约 4.9km 处。本项目建设不占用生态红线区域，不会导致辖区内生态红线区域生态服务功能下降。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3]113号）和《市政府关于印发南通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通知》（通政发〔2013〕72号）。本项目与如东县生态红线保护区位置关系图详见附图 4。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号），如东县涉及其中海洋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红线区域管控类别包括限制类、禁止类两种；类型规划包括重要滨海旅游区、海洋特别保护区、重要渔业海域、重要滨海旅游区共 4 个类型 10 个区域，总面积 551.17 平方公里，海岸线长度 6.46 公里。项目所在地位于江苏省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牡丹江路南侧，不在《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中规定的管控区内。因此，建设项目选址与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

**环境质量底线:**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噪声等环境质量良好，均能满足相应功能区标准，当地环境有一定容量；根据《如东县 2017 年环境状况公报》，如东县环境空气主要污染指标为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CO、O<sub>3</sub>，2017 年，如东县环境空气质量中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CO、O<sub>3</sub> 均符合二级标准，PM<sub>2.5</sub> 年均浓度劣于二级标准，因此项目所在区域判定为不达标区域。根据大气环境质量达标规划，通过进一步控制、减少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等措施，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

**资源利用上线:**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所使用的资源主要为水资源、电、土地。

项目所在地工业基础好，工业用水有保证，建设项目工业用水量较少，电能由园区直接供电，园区电力丰富，能够满足项目用电需求，项目用地为园区工业用地，符合用地规划。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根据根据《江苏省如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核意见（苏环审[2016]14号），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产业定位为纺织印染、食品、机械、电子、新材料，鼓励发展低消耗、低污染、节水和资源综合利用的项目，严格限制单纯铸造类、普通线路板项目入区。本项目对应园区产业中的机械行业，不属于园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

### ⑤与“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号），本项目符合文件中各相关要求，具体分析内容如下：

**表 1-3 本项目与“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对比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b>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推进产业绿色发展</b>	
<p><b>（四）优化产业布局。</b>各地完成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环境准入清单编制工作，明确禁止和限制发展的行业、生产工艺和产业目录。修订完善高耗能、高污染和资源型行业准入条件，环境空气质量未达标城市应制订更严格的产业准入门槛。积极推行区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新、改、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等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应满足区域、规划环评要求。</p>	<p>本项目选址于如东经济区，项目所在地已完成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环境准入清单编制工作，完成禁止和限制发展的行业、生产工艺和产业目录，本项目按要求编写环评，并可满足区域、规划环评要求。</p>
<p><b>（五）严控“两高”行业产能。</b>重点区域严禁新增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等产能；严格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新、改、扩建涉及大宗物料运输的建设项目，原则上不得采用公路运输。加大落后产能淘汰和过剩产能压减力度。严格执行质量、环保、能耗、安全等法规标准。修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提高重点区域过剩产能淘汰标准。重点区域加大独立焦化企业淘汰力度，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实施“以钢定焦”，力争 2020 年炼焦产能与钢铁产能比达到 0.4 左右。严防“地条钢”死灰复燃。2020 年，河北省钢铁产能控制在 2 亿吨以内；列入去产能计划的钢铁企业，需一并退出配套的烧结、焦炉、高炉等设备。</p>	<p>本项目属于（C3551）纺织专用设备制造，不属于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行业。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办发〔2018〕32 号）、《南通市工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p>
<p><b>（七）深化工业污染治理。</b>持续推进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将烟气在线监测数据作为执法依据，加大超标处罚和联合惩戒力度，未达标排放的企业一律依法停产整治。建立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度，2020 年底前，完成排污许可管理名录规定的行业许可证核发。</p> <p>推进重点行业污染治理升级改造。重点区域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推动实施钢铁等行业超低排放改造，重点区域城市建成区内焦炉实施炉体加罩封闭，并对废气进行收集处理。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开展钢铁、建材、有色、火电、焦化、铸造等重点行业及燃煤锅炉无组织排放排查，建立管理台账，对物料（含废渣）运输、装卸、储存、</p>	<p>项目废气废水经处理后均可达标排放，本项目为（C3551）纺织专用设备制造，不属于钢铁、建材、有色、火电、焦化、铸造等重点行业，项目废水排园区污水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掘苴河。园区采用集中供热。本项目产生的拉丝粉粉尘废气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3095-2012）中的表 2 排放标准。</p>



<p>转移和工艺过程等无组织排放实施深度治理，2018 年底前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基本完成治理任务，长三角地区和汾渭平原 2019 年底前完成，全国 2020 年底前基本完成。</p> <p>推进各类园区循环化改造、规范发展和提质增效。大力推进企业清洁生产。对开发区、工业园区、高新区等进行集中整治，限期进行达标改造，减少工业集聚区污染。完善园区集中供热设施，积极推广集中供热。有条件的工业集聚区建设集中喷涂工程中心，配备高效治污设施，替代企业独立喷涂工序。</p>	
<p><b>实施重大专项行动，大幅降低污染物排放</b></p>	
<p><b>（二十四）开展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b>各地制定工业炉窑综合整治实施方案。开展拉网式排查，建立各类工业炉窑管理清单。制定行业规范，修订完善涉各类工业炉窑的环保、能耗等标准，提高重点区域排放标准。加大不达标工业炉窑淘汰力度，加快淘汰中小型煤气发生炉。鼓励工业炉窑使用电、天然气等清洁能源或由周边热电厂供热。重点区域取缔燃煤热风炉，基本淘汰热电联产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加热、烘干炉（窑）；淘汰炉膛直径 3 米以下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加大化肥行业固定床间歇式煤气化炉整改力度；集中使用煤气发生炉的工业园区，暂不具备改用天然气条件的，原则上应建设统一的清洁煤制气中心；禁止掺烧高硫石油焦。将工业炉窑治理作为环保强化督查重点任务，凡未列入清单的工业炉窑均纳入秋冬季错峰生产方案。</p>	<p>本项目不使用燃煤工业炉窑。</p>
<p><b>加强基础能力建设，严格环境执法督察</b></p>	
<p><b>（三十二）完善环境监测监控网络。</b>加强环境空气质量监测，优化调整扩展国控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站点。加强区县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网络建设，2020 年底前，东部、中部区县和西部大气污染严重城市的区县实现监测站点全覆盖，并与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实现数据直联。国家级新区、高新区、重点工业园区及港口设置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站点。加强降尘量监测，2018 年底前，重点区域各区县布设降尘量监测点位。重点区域各城市和其他臭氧污染严重的城市，开展环境空气 VOCs 监测。重点区域建设国家大气颗粒物组分监测网、大气光化学监测网以及大气环境天地空大型立体综合观测网。研究发射大气环境监测专用卫星。</p> <p>强化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体系建设。排气口高度超过 45 米的高架源，以及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 VOCs 排放重点源，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督促企业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2019 年底前，重点区域基本完成；2020 年底前，全国基本完成。</p> <p>加强移动源排放监管能力建设。建设完善遥感监测网络、定期排放检验机构国家—省—市三级联网，构建重型柴油车车载诊断系统远程监控系统，强化现场路检路查和停放地监</p>	<p>本项目建成后将制定污染源监测、环境质量监测方案。</p>

督抽测。2018 年底前，重点区域建成三级联网的遥感监测系统平台，其他区域 2019 年底前建成。推进工程机械安装实时定位和排放监控装置，建设排放监控平台，重点区域 2020 年底前基本完成。研究成立国家机动车污染防治中心，建设区域性国家机动车排放检测实验室。

强化监测数据质量控制。城市和区县各类开发区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点运维全部上收到省级环境监测部门。加强对环境监测和运维机构的监管，建立质控考核与实验室比对、第三方质控、信誉评级等机制，健全环境监测量值传递溯源体系，加强环境监测相关标准物质研制，建立“谁出数谁负责、谁签字谁负责”的责任追溯制度。开展环境监测数据质量监督检查专项行动，严厉惩处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行为。对地方不当干预环境监测行为的，监测机构运行维护不到位及篡改、伪造、干扰监测数据的，排污单位弄虚作假的，依纪依法从严处罚，追究责任。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

### 3、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金属纺织器材零配件生产项目

行业类别：（C3551）纺织专用设备制造。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项目厂址位于如东经济开发区牡丹江路南侧、昆仑山路西侧地块。

投资总额：总投资为 2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0.71%。

劳动定员：建设项目员工 15 人。

工作制度：年工作 300 天，两班制，每班 10 小时，年生产 6000 小时。

### 4、产品方案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1-4。

表 1-4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工程名称 (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设计年产品规模 (t/a)	年运行时数 (h)
1	金属针布	冲齿线	6000	6000
		轧机		6000
2	钢线（金属纺织配件）	拉丝机	1000	6000
合计			7000	6000

### 5、平面布置及周边环境概况

#### (1) 平面布置

建设项目厂房为南通敦宏实业有限公司闲置厂房，项目所涉及主要构筑物详见表 1-5。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表 1-5 本次新建项目主要构筑物情况**

构筑物名称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层数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备注
生产车间	2000	1F	2000	其中原料储存区占地 100m <sup>2</sup> ，成品储存区占地 100m <sup>2</sup> ，危废储存区占地 10m <sup>2</sup> 。

(2)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

建设项目位于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厂界东侧为南通敦宏实业有限公司厂房；厂界南侧为空地；西侧为空地；厂区北侧隔牡丹江路为在建电镀厂房。项目周边状况图见附图 2。

**6、公用及辅助工程**

①供水

建设项目由如东市政给水管网供水，用水量为 225m<sup>3</sup>/a，主要用于职工生活用水。

②排水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就近排入水体；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氨氮、总磷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中 B 等级标准，其他污染物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再经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后排放至掘苴河。

③供电

建设项目年用电量 100 万 kW·h，来自当地电网。

④贮运

建设项目原料及成品存放在原料及成品仓库，原料和产品运输均使用汽车运输。

建设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 1-6。

**表 1-6 建设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

工程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2000m <sup>2</sup> 金属针布生产线 6000t/a 钢线生产线 1000t/a
贮运工程	原料储存区	100m <sup>2</sup> 位于生产车间内南部
	成品储存区	100m <sup>2</sup> 位于生产车间内南部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建设项目建成后用水量 225t/a 市政供水
	排水系统	生活污水 180t/a 接管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

	供电系统		建设项目建成后 100 万千瓦 瓦时/年	市政供电
环保工 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	20m <sup>3</sup> 化粪池 1 座	租赁厂房附带
	固废处理	一般固废 暂存区	190m <sup>2</sup>	位于生产车间内原料储存区 旁，安全处置
		危险固废 暂存区	10 m <sup>2</sup>	位于生产车间内原料储存区 旁，安全处置
	噪声		厂房隔声、减振隔声措施	厂界达标

## 7、环保投资

建设项目用于环境保护方面的投资约为 2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0.71%。建设项目建成时应同时完成建设项目的治理措施。具体环保投资一览表见表 1-7。

表 1-7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环境保护 设施名称	投资估算 (万元)	预期效果	备注
废水	化粪池1座	/	满足如东恒发 污水处理厂接 管要求	租赁厂房附带
噪声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10	厂界达标	新建
固废	固废仓库200m <sup>2</sup>	10	安全处置	新建
合计		20	—	—

### 与建设项目有关的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拟建项目租用由南通敦宏实业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如东经济开发区（苴镇街道）牡丹江路南侧、昆仑山路西侧 C-3 幢楼闲置厂房作为生产厂房，该租赁厂房建成后一直空置，无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及主要环境问题。

##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 1、地理位置

如东县位于江苏省东南部、长江三角洲北翼。地处东经  $120^{\circ} 42'$  - $121^{\circ} 22'$ ，北纬  $32^{\circ} 12'$  - $32^{\circ} 36'$ ，东北濒临黄海，西部与如皋市接壤，西北与海安县毗连，南部与通州市为邻。县境陆地西起河口镇曹家庄村西端，东止如东盐场东堤，长达 68 公里；南起掘港镇朱家园村南河界，北止拼茶新垦区，宽达 46 公里。全县面积 1872 平方公里（不包括海域），其中陆地面积 1702 平方公里，水域面积为 170 平方公里，海岸线长 106 公里。

开发区位于如东县城的西侧，建设项目位于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厂界东侧为南通敦宏实业有限公司厂房；厂界南侧为空地；西侧为空地；厂区北侧隔牡丹江路为在建电镀厂房。

### 2、地形地貌

如东县陆域总面积 2009 平方公里。如东地势平坦，从西南略向东南倾斜，西北部高程为 4—5 米（黄海高程系，下同），东南部高程在 3.2 米左右。如东陆地地貌是典型的滨海平原，分属三角洲平原区、海积平原区和古河汉区三种类型。

#### （一）三角洲平原区

该区是长江北岸古沙嘴的延伸部分，是江口沙洲最早接连陆地的区域，沉积物属河相海相沉积。其范围从北范公堤以南和长沙镇至掘港镇以西，如泰运河以北的地区。该区地貌平坦，地面高程一般在 3.5—4.5 米，也有局部是 3 米以下的碟形洼地（如张黄荡、长潦荡等）。成土时间较早，经人为早耕熟化发育为潮土。

#### （二）海积平原区

该区原是长江主流古横江的东头入海口。唐末，通吕水脊的沙洲和北岸沙嘴胀接，封封闭了古横江。近海处，水较深，形成一个马蹄形的海湾。东北大致起自北坎，折向西南，经西亭，由金沙东北折向东，经余西到达吕四。沿海的掘港镇、马塘镇、金沙镇、吕四镇原是著名的盐场。元末以来，由于黄河夺淮，带来大量的泥沙，使海岸向东推进，清初（公元 164 年），掘港镇离海约 10 华里，1914 年新筑海堤，北起北坎，南经环本到大东港完全成陆，经多年垦殖成为我县重要产棉区。这里海堤三面环绕，如同马蹄，地理上称三余马蹄形海积平原。地势由两侧海堤向中心倾斜，现在范公堤外的海相沉积物，

大部分土壤已经人为改造成潮盐土，1米土体内盐分也降低到60%以下，地下水矿化度在3—5克/升，部分土壤正向潮土过渡。

### （三）古河汉区

该区位于古代长江北岸沙嘴区与通吕水脊区之间，西起平潮白蒲以西，经石港东抵三余马蹄形海积平原区，南北宽70—80华里。马塘、孙窑一线以西和台泰河南岸的岔南、新店、汤园以南小块，原地势比较低洼，后经泥沙淤积和人为堆造，目前地面高程在3—4米，沉积物较细，开垦前多为荡田，属脱潜型草甸土，后经人为水旱耕作熟化，今已演变为水稻田。

### 3、气候气象

如东县气候属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区，受海洋的调节和季风环流影响，四季分明，气候温和，降水充沛，光照充足。如东县总的气温特点为：春季气温高，夏季无酷暑，秋季气温低，冬季为暖冬，如东县年全年平均气温15℃，适宜人居及生物生长。如东多年平均降雨量1042毫米，降雨量年内分配不均，汛期（6-9月）雨量相对集中，约占年总降雨量的55-80%。全县常年主导风向东南风，平均风速3.5米/秒。项目所在地区主要气候、气象特征如表7。

表 2-1 项目所在地区主要气候、气象特征

气象要素		数值
气温	年极端最高气温（℃）	39.1
	年极端最低气温（℃）	-10.6
	年平均气温（℃）	14.9
风	常年主导风向	主要：ESE其次：NW
	平均风速（m/s）	4.1
	最大风速（m/s）	20
降水量	年平均降水量（mm）	1044.7
	年最大降水量（mm）	1533.4
	日最大降水量（mm）	236.8

### 4、水文

#### （一）河流而况

如东县境内河网密布，水系发达，河道纵横交错，整个水系分属长江水系和淮河水系。全县共有一级河道5条，二级河道25条，三、四级河道1976条。一级河道中栟茶河属淮河水系，如泰运河、遥望港、九圩港河、北凌河四条河流属长江水系。县域范围内无水库、湖泊等水设施，河流大都属于雨源型河道，其功能主要是排涝、灌溉。

县域内较大河道有横贯全境的如泰运河，西起如皋县丁埝西鬼头街，衔接通通扬运河，由石甸入境，经岔河、马塘、掘港、兵房等镇从东安闸入海，贯县域境内 60500 米，是如东引排骨干河道。西北部的拼茶运河起自海安县的塔子里，衔接通扬运河，由河口入境，流经河口、拼茶等地，从小洋口间入海，贯县域境内 2665 米南北向的江海河，南起南通县的长河滩，接九圩港，由汤园入境，由浒漈入海安县，接北凌河，纵贯县域西部，境内为 36863 米。

江海河东部为南北向的九洋河，南起南通县的吴观音堂，贯县域境内 30200 米，由新店入境，小洋口间入海。东部地区南北向的掘苴河，起自掘港镇西部，接如泰运河，从掘苴河闸入海。

遥望港位于如东东南，是如东县与南通县的条界河，东西向，起自南通县的石港，接九圩港，从曹埠入境，由遥望港闸入海，全长 28011 米。

## （二）地下水资源

如东浅层地下水埋深较浅，蓄水量丰富，但浅层地下水污染严重，已不适宜作为饮用水源。深层地下水潜水位变动带在地下 250—380 米之间，深层地质广泛分布着第四纪松散堆积物，透水性能良好。如东可利用地下水资源量 1.2 亿立方米左右。

## 5、土壤、植被、生物多样性

### （1）滩涂资源

如东海岸绵长，滩涂宽阔，兼具渔盐之利，除粮、棉、油、茧、猪等农副产品资源外，广阔的海域和滩涂带来了取之不尽的财富。全国海岸线长达 106 公里，滩涂面积 104 万亩，其中已围垦滩涂 36.1 万亩，被誉为“第二如东”。近海资源十分丰富，有各种浅水贝类 50 余种，其中被誉为“天下第一鲜”的文蛤，年出口 6000 多吨，是全国最大的生产和出口基地。此外，还有“西施舌”、竹蛏、泥螺、蚶子、蛤蜊、相思螺、角螺等。常见鱼类则有百种以上，而以黄鱼、鲳鱼、马鲛鱼、鳓鱼、鲱鱼、鲈鱼、刀鱼、板鱼、箭鱼、河豚等最为知名。虾蟹类出名的则有红虾、白虾、对虾、金钩虾以及梭子蟹、大青蟹、关公蟹等。被誉为“软黄金”的鳗鱼苗以及以海产为原料深加工的紫菜、烤鳗、虾米、文蛤干(粉)、“醉八鲜”等则更是风靡海内外。如东海水水质在 2.7-3.8 波美度之间，一立方米海水可产盐 27.5 公斤。全县 1.6 万亩盐田，年产高品质原盐 3 万吨。

### （2）港口资源

如东洋口港位于如东沿海岸外，是一个可建 10-20 万吨级的深水良港。该港有一条

天然深槽，一般水深达到-17米以上。洋口港开发区位于洋北垦区，有近 10 公里的海岸线，占地 2400 公顷，基础设施总投资 2.60 亿元。

### (3) 地下水概况

如东县地下水潜水层埋深 1.0-1.5 米，可供开发利用的地下水资源主要来自埋深 250-280 米的第Ⅲ承压层和埋深为 340-450 米的第Ⅳ承压层。本地区地下水有两类：一类为浅层水，由于地处沿海，该层水含盐量大，矿化度高，水质差，不能灌溉与饮用。另一类为地下深层水，水量丰富，水质较好，矿化度为 1.0~1.5g/l，可以饮用和农田灌溉。区域内无集中式地下水源开采及其保护区，区内居民生活用水由区域水厂供水。

## 6、如东县城市总体规划

如东县城市空间结构为“两带双轴、三核五片区”。其中五片区：指中心片区、城北片区、城东片区、老城片区和城南片区。其中城北片区位于长江路—钟山路-嘉陵江路以北、掘苴河以西的城市建设用地，总面积 13.99 平方公里，规划人口 5.19 万人。规划在原有工业园区的基础上形成相对集中的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主要集中布置在钟山路以西、湘江路以北，并在工业外围设置必要的防护绿带。沿黄河路两侧集中安排配套服务设施和居住区。

建设项目位于北部如东经济开发区内，属于城北片区。园区内产业以机械电子、纺织服装和轻工产品为主，同时安排旧城区部分污染较小的工业。

## 7、如东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概况

如东经济开发区成立于 1992 年，开发区总规划面积为 38.12 km<sup>2</sup>，规划用地范围为东沿掘苴河——珠江路——黄山路——如泰运河——东江路一线，南至南环路，西沿洋口运河——昆仑山路——串场河一线，北至友谊河。

如东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于 2007 年 8 月委托河海大学编制了《如东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08 年 10 月取得江苏省环保厅的批复（苏环管[2008]259 号）。

为进一步了解如东经济开发区规划与环评批复要求的执行情况，掌握开发区建设以来的环境质量及变化趋势，排查开发区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明确解决问题的措施方案，实现开发区的可持续发展，如东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于 2014 年 10 月委托江苏省环科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并于 2016 年 2 月取得江苏省环保厅的批复（苏环审[2016]14 号）。

### (1) 园区产业定位和功能分区



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内产业定位为纺织印染、食品、机械、电子、新材料，鼓励发展低消耗、低污染、节水和资源综合利用的项目。开发区为集工业、居住、行政办公、商贸、文体等多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经济开发区。县政府将迁至区内，形成新的行政、文化中心、体育中心和商贸中心，统一规划、分片实施，形成新的城市面貌。因此功能分区有居民区、工业区、商贸区、体育文化中心和行政办公区。

建设项目为〔C3551〕纺织专用设备制造，符合园区定位。

## **(2) 用地规划结构和用地布局**

开发区用地布局主要为：朝阳路、钟山路以西、雪山路以东为工业区，工业用地总面积为 1612.55 公顷，其余主要布置居住以及行政办公、商业金融、文化、教育、体育、医疗等公共设施用地。其中：居住用地总规划面积为 660.25 公顷，行政办公、商业金融、文化娱乐、体育、教育、医疗卫生等公共设施用地规划面积为 227.02 公顷。

## **(3) 基础设施现状和规划情况**

### **①污水集中处理系统现状和规划**

如东经济开发区内目前区域内如泰运河以北的污水已进入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如泰运河以南的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部分接管，目前开发区企业废水接管率为 89%；如东第二污水处理厂 2015 年 4 月投入运行后，如泰运河以南的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逐步排入如东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根据规划，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实际服务范围为如东经济开发区内如泰运河以北的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该片区的污水管网已全部覆盖；如泰运河以南片区的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排入如东第二污水处理厂，该片区管网尚不完善；开发区含重金属电镀废水不得直排或排入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和如东第二污水处理厂，需通过电镀中心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建设项目位于如泰运河以北，污水进入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处理。

### **②集中供热系统现状**

如东经济开发区供热由开发区内的如东协鑫环保热电有限公司集中供给。目前，建成规模 3 台 75t/循环流化床锅炉加 2 台 15MW 抽凝发电机组，供热能力可以满足整个开发区供热需求，根据《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中规定的排放标准要求，烟尘、SO<sub>2</sub>、氮氧化物各监测时段的排放浓度基本能达标排放。

### **③固废处理处置现状**

如东经济开发区不设固废处理、处置中心，危险废物均送周边危废处置中心进行集中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④燃气工程规划

开发区近期可以以液化石油气为气源，远期以天然气为气源。开发区的天然气中压管线由黄山路、钟山路接入，管径为 DN300。燃气管线在开发区内沿主干道路呈环状布置，燃气管在道路上的布置为路西、路北。规三期天然气中压管线与二期管线相接，中压管径为 DN200-300。燃气管线在规划区内沿主干道路呈环状布置，用户用气经调压站由低压管接入，燃气管在道路上的布置为路东、路南。

#### ⑤给水工程规划

如东县实行区域供水，主要由南通经济开发区洪港水厂供水，水源为长江，规划远期洪港水厂规模 60.0 万 m<sup>3</sup>/d。开发区供水规划为 3 万 m<sup>3</sup>/d，由洪港水厂铺设至如东县自来水公司加压站的供水干管，开发区用水从如东自来水公司加压站接入。

洪港水厂为如东县城及本开发区供水，可以满足本开发区规划供水 3 万 m<sup>3</sup>/d 的需要。

#### ⑥供电规划

开发区范围内现有一座 110KV 宾山变，主变规模为 63000KVA/2 台；一座 110KV 西郊变，主变规模为 40000KVA/1 台。随着该地区负荷的增长，适时将 110KV 宾山变、110KV 西郊变均扩容为 150000KVA/3 台。规划新建两座 110KV 变电所，主变规模均按 150000KVA/3 台考虑。

### 8、环境功能区划

(1) 大气环境：区域范围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类区标准；

(2) 声环境：工业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

(3) 水环境：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掘苴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II 类标准。

### 三、环境质量状况

周围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与项目有关的环境空气、地面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1）基本污染物的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建设项目基本污染物数值引用《如东县 2017 年环境状况公报》，如东县环境空气主要污染指标为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CO、O<sub>3</sub>，主要污染物指标监测结果见下表。由表中数据可知，2017 年，如东县环境空气质量中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CO、O<sub>3</sub> 均符合二级标准，PM<sub>2.5</sub> 年均浓度劣于二级标准，因此项目所在区域判定为不达标区域。

表 3-1 2017 年度如东县环境状况

污染物	年平均指标	标准值 ( $\mu\text{g}/\text{m}^3$ )	现状浓度 ( $\mu\text{g}/\text{m}^3$ )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SO <sub>2</sub>	年均值	60	30	/	达标
NO <sub>2</sub>	年均值	40	21	/	达标
PM <sub>10</sub>	年均值	70	60	/	达标
PM <sub>2.5</sub>	年均值	35	39	0.11	不达标
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4000	627	/	达标
O <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	160	118	/	达标

根据长三角地区 2018-2019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南通市开展了产业结构调整、“两高”行业产能控制、“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工业源污染治理、清洁取暖、煤炭消费总量控制、锅炉综合整治、扬尘综合整治、扬尘综合治理、秸秆综合利用、工业炉窑治理、重点行业 VOCs 治理等措施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根据大气环境质量达标规划，通过进一步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等措施，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

####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纳污水体为掘苴河，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数据引用《南通瑞华镀饰有限公司表面处理搬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7 年 5 月 16 日至 5 月 22 日由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实测数据，监测水体为建设项目纳污河流，监测时间在三年内，监测期后水体污染源变化不大，引用可行。监测结果表明，掘苴河评价断面各指标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 类标准要求。

监测布点详见表 3-3，数据统计结果详见表 3-4。

**表 3-3 水质监测断面布设**

编号	水体名称	断面位置	监测项目	水环境功能
W1	掘苴河	开元污水厂临时排污口上游 500m	pH、COD、SS、 NH <sub>3</sub> -N、TP、石油 类	《地表水环境质 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
W2		开元污水厂临时排污口下游 500m		
W3		开元污水厂临时排污口下游 1500m		
W4	友谊河	开元污水厂厂界北侧 50m		

**表 3-4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单位：mg/L，pH 无量纲**

断面	项目	pH	COD (mg/L)	总氮 (mg/L)	氨氮 (mg/L)	总磷 (mg/L)	石油类 (mg/L)	SS (mg/L)
W <sub>1</sub>	最小值	7.87	16.0	0.876	0.795	0.147	0.05	14
	最大值	8.04	18.0	0.93	0.855	0.178	0.05	18
	均值	7.94	17.333	0.900	0.825	0.165	0.05	16
	最大单因子指数	0.52	0.9	0.900	0.855	0.89	1	0.6
	超标率%	0	0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0	0
W <sub>2</sub>	最小值	7.86	16.0	0.919	0.884	0.169	0.05	14
	最大值	7.98	18.0	0.972	0.952	0.197	0.05	18
	均值	7.90	17.167	0.955	0.925	0.188	0.05	16.2
	最大单因子指数	0.49	0.9	0.972	0.952	0.985	1	0.6
	超标率%	0	0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0	0
W <sub>3</sub>	最小值	7.87	16.0	0.664	0.664	0.131	0.04	15
	最大值	8.05	19.0	0.824	0.824	0.152	0.05	19
	均值	7.97	17.8	0.764	0.764	0.142	0.045	16.67
	最大单因子指数	0.525	0.95	0.824	0.824	0.76	1	0.63
	超标率%	0	0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0	0
W <sub>4</sub>	最小值	8.76	16.0	0.834	0.824	0.157	0.04	15
	最大值	8.90	19.0	0.919	0.888	0.174	0.04	19
	均值	8.83	17.2	0.892	0.863	0.167	0.04	16.67
	最大单因子指数	0.95	0.95	0.919	0.888	0.87	0.8	0.63
	超标率%	0	0	0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0	0	0

III类标准	6-9	≤20	≤1	≤1	≤0.2	≤0.05	≤30
--------	-----	-----	----	----	------	-------	-----

### 3、噪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声源特点及评价区环境特征，于2019年5月8日委托谱尼测试集团在项目厂界共布设4个监测点N1、N2、N3、N4，进行昼、夜间噪声实测，测点位置见图2。噪声测量结果见表3-5。

**表 3-5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 单位：dB (A)**

测点	测量时段	等效 A 声级 dB (A)		评价标准	评价结果
		5月13日	5月14日		
N <sub>1</sub>	昼间	57.8	58.2	65	达标
	夜间	49.5	48.8	55	达标
N <sub>2</sub>	昼间	57.9	56.8	65	达标
	夜间	49.2	48.8	55	达标
N <sub>3</sub>	昼间	59.3	57.8	65	达标
	夜间	48.9	47.7	55	达标
N <sub>4</sub>	昼间	56.8	54.0	65	达标
	夜间	45.4	49.7	55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拟建项目区域目前声环境质量较好，拟建项目厂界昼夜间环境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确定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详见表 3-6。

表 3-6-a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坐标/m (UTM 坐标)		保护 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 区	相对厂 址方位	相对 距离/m
	X	Y					
大气环境							
如东新区国营 掘港农场	327335	3581466	居民	满足相应环境质 量标准	二类区	SE	2200

表 3-6-b 主要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与建设项目占地区域关系					与排放口关系				与本项目水力联系
			相对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相对坐标		高差 m	相对排放口方位	相对排放口距离 m	相对坐标		
					X	Y				X	Y	
地表水环境	农支河	农支河, III类	W	120	119	4	1	W	117	116	3	雨水收纳
	掘苴河	掘苴河, III类	E	4235	4234	99	1	E	4015	4011	181	纳污河

表 3-6-c 其它要素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	最近距离 (m)	规模及功能	功能类别
声环境	项目厂界	周界	200	/	3类
生态环境	九圩港-如泰运河清水通道维护区	SW	4900	/	清水通道

备注：与建设项目占地区域相对坐标以建设项目厂界距敏感点最近的点为原点（0,0）；与排放口相对坐标以排放口为坐标为原点（0,0）。最近距离指环境保护目标到本项目厂界的最近距离。

####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地 SO <sub>2</sub> 、NO <sub>2</sub> 、PM <sub>10</sub> 、PM <sub>2.5</sub> 、TSP、CO、O <sub>3</sub>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具体指标见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 (μ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PM <sub>10</sub>	日平均	1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年平均	70	
	PM <sub>2.5</sub>	日平均	75	
		年平均	35	
	NO <sub>2</sub>	小时平均	200	
		日平均	80	
		年平均	40	
	SO <sub>2</sub>	小时平均	500	
		日平均	150	
		年平均	60	
TSP	日平均	300		
	年平均	200		
CO	日平均	4000		
	小时平均	10000		
O <sub>3</sub>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小时平均	200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项目周边农支河、掘苴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其中 SS 执行《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中三级标准。具体见表 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	III类标准限值 (mg/L)	标准		
pH 值 (无量纲)	6~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标 准		
COD	20			
BOD	4			
氨氮	1.0			
总磷	0.2			
石油类	0.05			



悬浮物	30	《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 63-94）三级标准
-----	----	---------------------------

**3、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厂界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具体见表 4-3。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dB（A））**

类 别	昼 间	夜 间
3 类	65	55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生产过程产生的无组织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相关限值要求。具体标注见下表。

**表 4-4 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限值**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颗粒物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

**2、废水排放标准**

拟建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化粪池预处理后氨氮、总磷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B等级标准，其他污染物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再经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放至掘苴河。项目废水接管及排放标准见下表。

**表 4-5 恒发污水处理厂接管及排放标准 单位：除 pH 外为 mg/L**

项目	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mg/L)	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 (mg/L) *
pH (无量纲)	6~9	6~9
COD	≤500	≤50
SS	≤400	≤10
氨氮	≤45	≤5 (8)
总磷	≤8	≤0.5 (TP以P计)

备注：\*参照《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中A等级标准。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厂界区域声环境排放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4-6。

**表 4-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dB (A))**

类别	昼间	夜间	执行标准
3类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固体废物排放标准**

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进行合理的贮存。危险固废在厂内贮存时，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相关规定。

**1、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4-7。

**表 4-7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表（单位：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t/a)	削减量(t/a)	(接管)排放量(t/a)
废水	废水量	180	/	180
	COD	0.063	/	0.063
	SS	0.045	/	0.045
	氨氮	0.005	/	0.005
	TP	0.001	/	0.001
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	2102.25	2102.25	0
	危险固体废物	0.3	0.3	0

**2、平衡方案**

(1) 废气：建设项目粉尘废气产生量极少，作无组织排放，无需申请总量。

(2) 废水：废水接管量 180t/a、COD 0.063t/a、SS 0.045t/a、氨氮 0.005t/a、总磷 0.001t/a，纳入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

(3) 固废：建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综合处置率 100%，不外排，无需申请总量。

##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工程分析：

#### 运营期工程分析

####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 1.工艺流程

建设项目产品为金属针布、钢线，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图 5-1 和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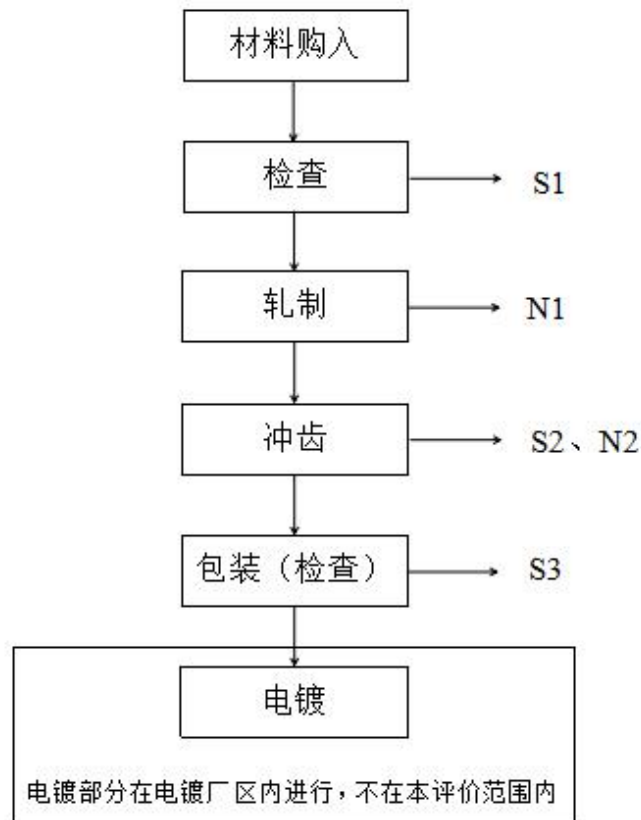


图 5-1 金属针布工艺流程及排污流程

#### 工艺流程简述：

- (1) 材料购入
- (2) 检查：检查购入材料是否有不合格品，该过程有不合格品 S1 产生。
- (3) 轧制：由摩擦力拉进旋转轧辊之间，使材料截面减小，长度增加，使金属具有一定尺寸、形状和性能，该过程有噪声 N1 产生。
- (4) 冲齿：利用冲齿模具对材料进行冲齿加工，使得加工出的产品的尺寸精度和表面粗糙度能满足零件要求。该过程会有边角料 S2 和噪声 N2 产生。

(5) 包装（检查）：对冲齿后的材料进行检查，剔除不合格品，对合格品进行简易包装后运送至电镀厂区进行再加工。该过程会有不合格品 S3 产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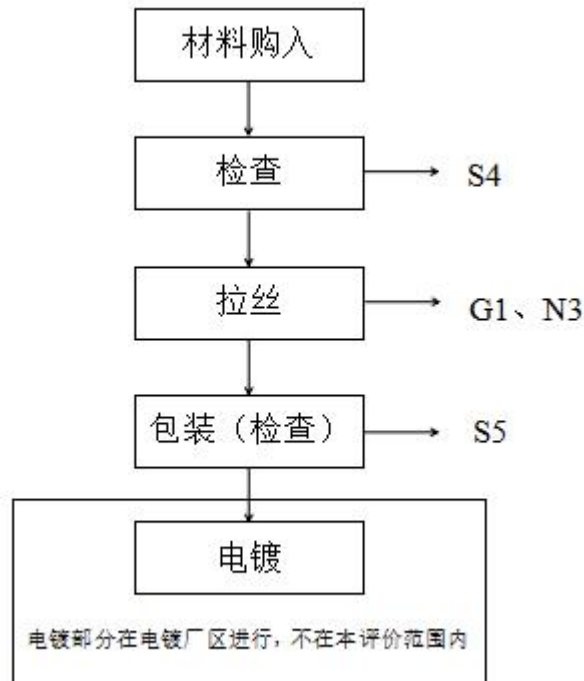


图 5-2 钢线工艺流程及排污流程

**工艺流程简述：**

(1) 材料购入

(2) 检查：检查购入材料是否有不合格品，该过程有不合格品 S4 产生。

(3) 拉丝：用不同型号的拉丝机冷拉出不同直径、圆度的钢材拉丝件。

拉丝件在进入拉丝模时吸附适量的拉丝粉，拉丝粉能牢固的吸附在拉丝件表面并随着拉丝件进入拉丝模，在拉丝件与拉丝模壁之间形成一层润滑膜，有效的把变形区的两个界面分开，同时减少界面间的摩擦，减少拉拔的力能消耗；防止因发热而产生金属在模壁上地粘结，以降低拉拔时的能耗和温升，延长拉丝模的使用寿命，保证产品地表面质量，并使变形均匀。

企业采用的拉丝粉的拉丝机在拉丝过程中，少量的拉丝粉粘附在拉丝件上其余拉丝粉沉降在模具下方的回收槽中。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拉丝粉价格较高，企业回收拉丝粉后收集用于生产，因此无废拉丝粉产生，该过程有少量的粉尘 G1 和噪声 N3 产生。

(4) 包装（检查）：对拉丝后的产品进行检查，剔除不合格品，对合格品进行简易包装后运送至电镀厂区进行再加工。该过程会有不合格品 S5 产生。

**主要产污环节分析：**

建设项目主要产污环节及污染因子见下表：

**表 5-1 主要产污环节及排污特征**

污染类型	污染源	产污编号	产污环节	主要产污因子	排污特征	去向
废气	生产车间	G <sub>1</sub>	拉丝	拉丝粉粉尘	间断	/
固废	生产车间	S <sub>1</sub>	检查	不合格原料	间断	供应商回收
		S <sub>2</sub>	冲齿	废边角料	间断	供应商回收
		S <sub>3</sub>	包装（检查）	不合格产品	间断	供应商回收
		S <sub>4</sub>	检查	不合格原料	间断	供应商回收
		S <sub>5</sub>	包装（检查）	不合格产品	间断	供应商回收
噪声	生产车间	N <sub>1</sub>	轧制	噪声	间断	/
		N <sub>2</sub>	冲齿	噪声	间断	/
		N <sub>3</sub>	拉丝	噪声	间断	/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水**

建设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本工程不设食堂，员工不在厂区内住宿，项目职工人数为 15 人，用水量按照 50L/人·天计，年工作日 300 天，生活用水量为 225t/a。排水量按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80t/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NH<sub>3</sub>-N、TP，产生浓度分别为 COD 350 mg/L、SS 250mg/L、NH<sub>3</sub>-N 30mg/L、TP 4mg/L。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城镇污水管网，经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至掘苴河。

项目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5-2。

表 5-2-a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废水	COD、SS、氨氮、TP	如东恒发污水厂	间歇	/	化粪池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口企业总排

表 5-2-b 建设项目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状况

污染源	废水量 m <sup>3</sup> /a	污染物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去向
		污染物名称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污染物名称	浓度 mg/L	接管量 (t/a)	
生活污水	180	COD	350	0.063	化粪池	COD	300	0.063	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处理
		SS	250	0.045		SS	200	0.045	
		NH <sub>3</sub> -N	30	0.005		NH <sub>3</sub> -N	30	0.005	
		TP	4	0.001		TP	4	0.001	

表 5-2-c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位置		废水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mg/L)
1	/	121.144348	32.366580	180	污水处理厂	连续	/	如东恒发污水厂	COD	≤500
									SS	≤400
									氨氮	≤45
									总磷	≤8

表 5-2-d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 (mg/L)	全厂日排放量 (kg/d)	全厂年排放量 (t/a)
1	/	水量	/	600	180
		COD	300	0.21	0.063
		SS	200	0.15	0.045
		氨氮	30	0.017	0.005
		总磷	4	0.003	0.001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如下图 5-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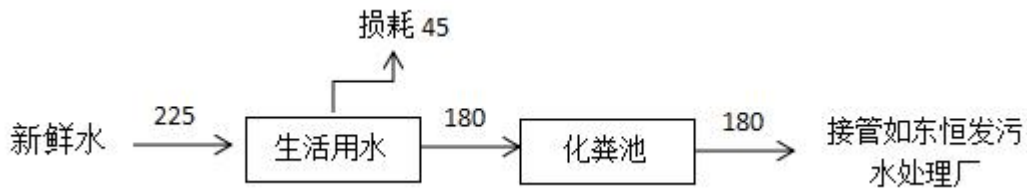


图 5-3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 (t/a)

## 2、废气

建设项目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钢线生产过程中拉丝产生的拉丝粉粉尘 G1。

项目拉丝工艺使用的拉丝粉为粉状，投料在粉槽的时候会产生少量粉尘，主要沉降在设备周围，目前粉尘定期清扫收集后回用。粉尘产生量约为原料用量千分之一，即产生量为 0.0005t/a，其质量较大，沉降较快，少部分细小颗粒随着机械运动可能会在空气中停留短暂时间后沉降于地面，因此逸散至车间外环境的拉丝粉粉尘极少。

表 5-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mg/m <sup>3</sup> )	
1	生产车间	拉丝	粉尘	加强车间通风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0	0.0005
<b>无组织排放总计</b>							
无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0005	

## 3、固体废物

建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不合格原料、废边角料、不合格品、生活垃圾、废机油等。

### (1) 不合格原料 S<sub>1</sub>、S<sub>4</sub>, 废边角料 S<sub>2</sub>, 不合格产品 S<sub>3</sub>、S<sub>5</sub>,

项目原材料经检查，检出不合格原料 S<sub>1</sub>、S<sub>4</sub>，金属针布冲齿工艺产生废边角料 S<sub>2</sub>，在经检查，检出不合格产品 S<sub>3</sub>、S<sub>5</sub>，均返回供货商回收。

项目采购钢线 9100t/a，先经检查，检查出不合格原料约 2t/a。产品得率约为 77%，则产生的边角料、不合格品约 2098t/a，不合格品产生量共 2100t/a。废金属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车间内设置回收箱，收集返回供货商回收。

### (2) 生活垃圾

建设项目职工人数为 15 人，产生垃圾量为 0.5kg/人·d，年工作 300 天。则生活垃



圾量为 2.25t/a，委托环卫清运。

### (3) 废机油

项目在机械设备日常维护和检修时会产生废机油，机油使用量为 2t/a，部分附着在产品表面、起防锈作用，废机油产生量约 0.3t/a，作为危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表 5-4 建设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1	不合格品、边角料	检查、冲齿、拉丝、包装 (检查)	固	钢屑	2100
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	塑料、纸屑	2.25
3	废机油	设备检修	固	机油	0.3

###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 及《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要求的通知》(苏环办[2018]18 号)，判断每种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具体判定结果见下表 5-5。

**表 5-5 建设项目副产物属性判定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计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物	判断依据
1	不合格品、边角料	检查、冲齿、拉丝、包装 (检查)	固	钢屑	2100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
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	塑料、纸屑	2.25	√	/	
3	废机油	设备检修	液	机油	0.3	√	/	

### 危险废物属性判定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07)，判定建设项目的固体废物是否属于危险废物，具体判定结果见下表

**表 5-6 危险废物属性判定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1	不合格品、边角料	检查、冲齿、拉丝、包装 (检查)	否	/	/
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否	/	/
3	废机油	设备检修	是	HW08	900-214-08

### 固体废物分析情况汇总

项目危险废物产生处置情况见表 5-7，一般固废（包括《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规定不作为固废管理的固体废物）产生与处置情况见表 5-8。

**表 5-7 危险废物产生与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0.3	设备检修	液	油脂、金属屑	有机物	T, I	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合计	--	--	--	0.3	--	--	--	--	--	--

**表 5-8 一般固废产生与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估计产生量 (t/a)	拟采取的处理处置方式
1	不合格品、边角料	检查、冲齿、拉丝、包装(检查)	固态	钢屑	2100	综合利用
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塑料、纸屑	2.25	环卫清运
小计	—	—	—	—	2102.25	—

#### 4、噪声

现有项目主要噪声源为高速精密轧机、干式十二联直径拉丝机、金属针布冲齿线等生产设备，噪声源强约 75B(A)，噪声设备声压级见表 5-9。

**表 5-9 项目污染源强、治理及排放情况**

序号	噪声源	数量台/套	单台源强 dB(A)	产生位置	距厂界距离 (m)	拟采取措施	降噪量 dB(A)
1	高速精密轧机	2	75	生产车间	E20m,S16m W26m,N6m	室内、厂房隔声	20
2	干式十二联直径拉丝机	4	75		E50m,S5m, W6m,N5m	室内、厂房隔声	20
3	金属针布冲齿线	20	75		E6m,S2.5m, W46m,N2.5m	室内、厂房隔声	20

#### 5、项目污染物汇总

建设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汇总见表 5-9。

**表 5-9 项目污染物汇总一览表**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t/a)	削减量(t/a)	接管量(t/a)	进入环境量(t/a)
废水	水量	180	/	180	180
	COD	0.063	/	0.063	0.011
	SS	0.045	/	0.045	0.004
	氨氮	0.005	/	0.005	0.0009
	TP	0.001	/	0.001	0.00009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t/a)	削减量(t/a)	外排量 (t/a)	
无组织废气	拉丝粉粉尘	0.0005	0	0.0005	
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	2100.00	2100.00	0	
	危险固体废物	0.3	0.3	0	
	生活垃圾	2.25	2.25	0	
噪声	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大气污染物	生产车间(面源)	颗粒物(无组织)	0.0005t/a	0.0005t/a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废水量	180t/a	180t/a
		COD	350mg/L、0.063 t/a	300mg/L、0.063t/a
		SS	250mg/L、0.045t/a	200mg/L、0.045t/a
		NH <sub>3</sub> -N	30mg/L、0.005t/a	30mg/L、0.005t/a
		TP	4mg/L、0.001t/a	4mg/L、0.001t/a
固体污染物	生活	生活垃圾	2.25t/a	环卫清运
	生产过程	不合格品、废边角料	2100t/a	由供货商回收
		废机油	0.3t/a	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噪声	建设项目主要噪声源为高速精密轧机等，源强约为 75dB(A)，采取减振降噪、厂房隔声等治理措施后，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其它	无			

## 七、环境影响分析

### 1、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 (1)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租用南通敦宏实业有限公司约 2000m<sup>2</sup> 闲置厂房作为厂房，施工过程主要是对原有房屋进行内部装修，施工期影响主要为装修过程产生的粉尘、施工废水、施工设备噪声和装修垃圾。

(1) 废气：施工现场不设食堂，工人就餐由外购盒饭解决，无饮食油烟。装修阶段废气主要为墙体拆除、钻孔、装修材料切割产生的粉尘，以及墙体涂料、油漆粉刷时产生的少量挥发性有机气体，影响范围局限在室内，对外环境影响较小。通过加强通风、选用优质的低污染水性漆和涂料等措施可有效减小施工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 废水：施工现场不设住宿、食堂，施工废水主要来自于施工人员产生少量生活污水，进入项目所在地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不排入地表水环境，对周围水环境无影响。

(3) 噪声：主要来自施工机械设备（如电钻、电锯）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且部分设备噪声值较高，但由于装修噪声属于间歇性噪声，且设备运行时间一般较短，不会持续很长时间，对外界的影响相对较小。

(4) 固体废物：主要来自于施工过程中产生的装修垃圾，以沙质和混凝土废物为主。装修垃圾清运至指定的建筑垃圾场消纳，不随意丢弃，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施工期影响为短期影响，工程施工结束影响也随之结束，在采取有效措施的情况下，施工期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2)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使用的拉丝粉为粉状，投料在粉槽的时候会产生粉尘，拉丝粉使用量较少，因此，产生的粉尘较少，主要沉降在设备周围，少部分通过厂区内自然通风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微小，本报告不作深入影响分析。

本次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推荐的估算 AERSCREEN，判定运营期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

评价因子和评价表见下表：

表 7-1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评价因子	功能区	平均时段	标准值 (m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TSP	二类限区	日均	0.3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年平均	0.2	

估算模型参数见下表:

表 7-2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 (城市选项时)	98.03 万人
最高环境温度/°C		39.1
最低环境温度/°C		-10.5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90
是否考虑海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表 7-3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无组织废气源强表

编号	名称	面源起点坐标(°)		面源海拔高度/m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与正北向夹角/°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经度	纬度							颗粒物
1	生产车间	121.145405	32.367628	5.0	66	31	-3.2	6000	间断	0.0000833

采用估算模型 AERSCREEN 预测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 见下表:

表 7-4 估算结果

污染源	生产车间	
	颗粒物	
	预测质量浓度/(μg/m <sup>3</sup> )	占标率/%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及占标率	0.0912	0.01
D <sub>10%</sub> 最远距离/m	/	

由上表结果看出, 本项目 P<sub>max</sub> 最大值出现为矩形面源排放的 TSP, P<sub>max</sub> 值为 0.01%, C<sub>max</sub> 为 0.0912ug/m<sup>3</sup>,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

的大气评价工作分级依据，见下表。

**表 7-5 大气评价工作分级判断**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断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结合估算结果可知，本项目大气评价等级应为三级，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的影响。因此不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

**(2) 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规定，无组织排放有害气体的生产单元（生产区、车间或工段）与居住区之间应设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公式如下：

$$\frac{Q}{q_0} = \frac{1}{A} (BL^C + 0.25r^2)^{0.5} L^D$$

$q_0$ ：标准浓度限值，（ $mg/m^3$ ）

L：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m；

r：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

A、B、C、D：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Q：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表 7-6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计算系数	5年平均风速 (m/s)	卫生防护距离 L(m)								
		L≤1000			1000<L≤2000			L>2000		
		工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								
		I	II	III	I	II	III	I	II	III
A	<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80	80	80
	2~4	700	470*	350	700	470	350	380	250	190
	>4	530	350	260	530	350	260	290	190	140
B	<2	0.01			0.015			0.015		
	>2	0.021*			0.036			0.036		
C	<2	1.85			1.79			1.79		
	>2	1.85*			1.77			1.77		
D	<2	0.78			0.78			0.57		
	>2	0.84*			0.84			0.76		

注：\*为建设项目计算取值。

无组织排放废气排放源强及卫生防护距离等参数见表 7-7。

表 7-7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表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计算值 (m)	取值 (m)
生产车间	颗粒物	0.0004	50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01-91)，无组织排放多种有害气体的工业企业，按  $Qc/Cm$  的最大值计算其所需卫生防护距离；但当按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有害气体的  $Qc/Cm$  值计算的卫生防护距离在同一级别时，该类工业企业的卫生防护距离级别应该高一级。

经计算，建设项目以生产车间为执行边界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目前该范围内无居民区等敏感保护目标，将来也禁止规划学校、医院、居住小区等敏感点。建设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图见附图 2。

### (3)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建设项目的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见下表。



表 7-8 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 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 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SO <sub>2</sub> +NO <sub>x</sub> 排放量	≥ 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 t/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PM <sub>10</sub>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污染物 (TVOC) <input type="checkbox"/>		包括二次 PM <sub>2.5</sub>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sub>2.5</su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方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附录 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类区和二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基准年	(2017)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input type="checkbox"/> 现有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无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颗粒物)		监测点位数 (1)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无			
	污染源年排放量	无组织颗粒物 (0.0005) t/a		VOCs (/) t/a	

##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 (1) 生活污水

建设项目产生生活污水 180t/a，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掘直河。

### (2) 污水接管可行性

#### ① 污水厂概况

根据如东经济开发区规划，项目所在地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由排污管网收集后，送至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位于如东经济开发区牡丹江路与泰山路交叉口东北角，项目占地面积 4.41 公顷。日处理能力为 4 万 t/d，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工程（2 万吨/日），主工艺为卡鲁塞尔氧化沟，于 2005 年 4 月工程开工建设，2006 年 10 月建成，2008 年 5 月进入调试，2009 年 4 月投入正式运行，2009 年 11 月通过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二期扩建工程，主工艺为改良型氧化沟，于 2009 年 11 月开始筹建，该工程于 2010 年 1 月开工建设，2010 年 6 月开始投入调试运行，2010 年 11 月通过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出水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排放标准要求。处理工艺流程见图 7-1、图 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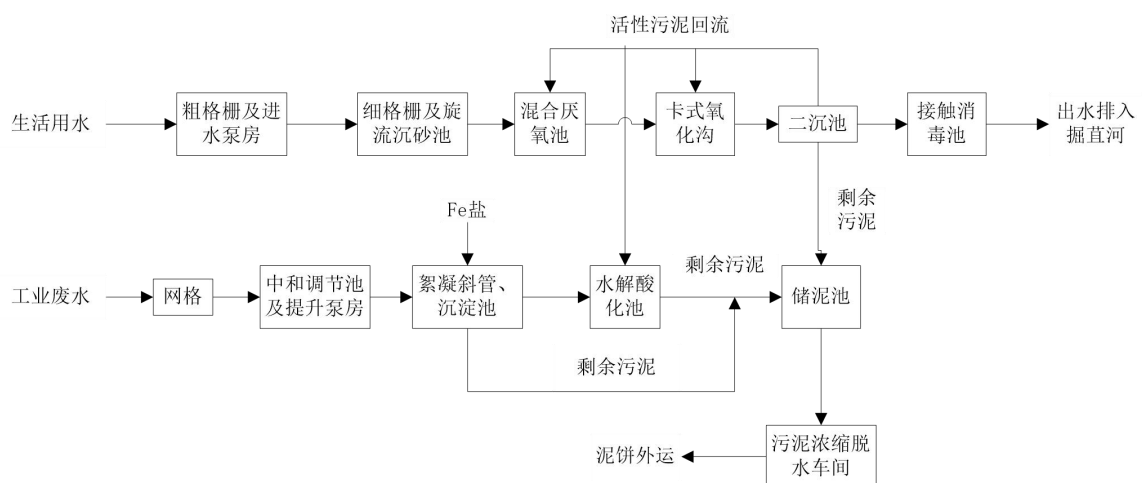


图 7-1 如东恒发水务处理有限公司一期工艺流程图

一期工艺说明：

生活污水先经粗格栅去除较大的悬浮固体，由潜污泵提升，经细格栅过滤、沉砂池沉砂后进入混合厌氧池，然后再进入氧化沟；工业废水经格网过滤后进入中和调节池，由潜污泵提升至絮凝沉淀池，沉淀后进入水解酸化池，然后进入混合厌氧池与生活污水一起进行厌氧反应后进入氧化沟。Carrousel 氧化沟为一种多沟串联系统，污泥和回流污泥在沟内顺序循环流动，最后混合液流过 Carrousel 中的溢流堰进入圆形二沉池，并在二沉池中形成泥水分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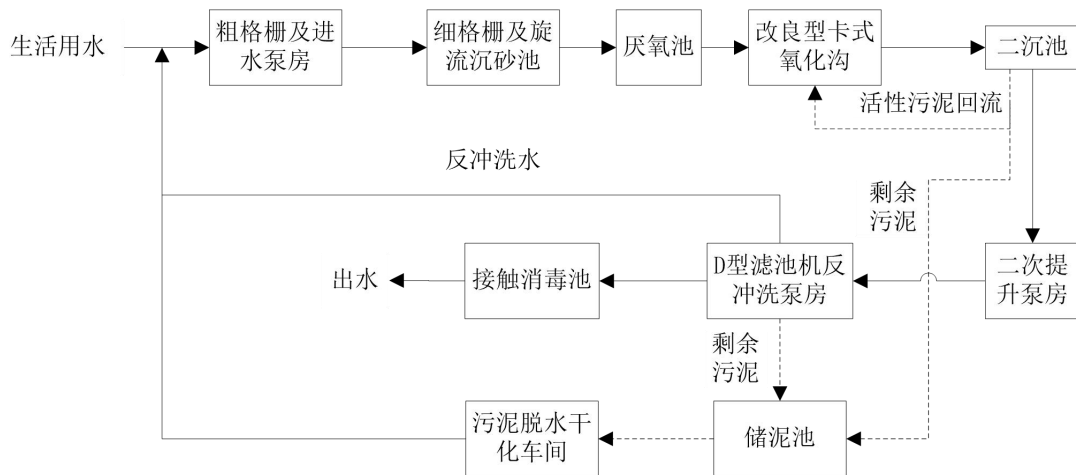


图 7-2 如东恒发水务处理有限公司二期工艺流程图

二期工艺说明：

根据《如东县污水处理厂一期升级改造及二期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二期工程只处理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送至厂区，进入提升泵房前设置的粗格栅截留污水中的悬浮污染物，而后依次进入细格栅、旋流沉砂池，去除污水中的无机性砂粒。污水经过除磷脱氮二级强化处理后进入二沉淀池，而后与一期污水一起，经水泵提升进入 D 型滤池，进一步去除二级生化处理系统未能除去的胶体物质和有机污染物。过滤后出水经消毒排放，少量作为污水厂回用自来水。

### ②接管水量可行性分析

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位于江苏如东经济开发区，日处理量约 4 万  $m^3/d$ ，尚有 7000  $m^3/d$  的余量，建设项目建成后废水排放量为 180 $m^3/a$ ，0.6 $m^3/d$ 。从水量接管上讲，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有能力接纳建设项目的废水，建设项目的废水进入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

### ③水质可行性分析

建设项目排放的污水为生活污水，主要为 COD、SS、氨氮、总磷等，经化粪池处理后，氨氮和总磷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 B 等级标准，其他污染物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能够满足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的接管要求。

因此，从水质来讲，建设项目废水排入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

#### ④管网配套可行性分析

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已建成投产，污水管网已经铺设到位，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的运行情况稳定，达到设计处理效率的要求，确保废水的稳定达标排放。

因此，在项目建成后，可直接将厂区内污水管网与污水管网接管，只需将厂区排污口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要求设置，并与污水处理厂污水管网连通即可将预处理达标后的废水排入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⑤接管可行性结论

从以上的分析可知，建设项目位于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内，且建设项目废水经预处理后可达到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废水排放量在污水处理厂现有处理规模的能力范围内，且污水管网已铺设至项目所在地。因此，建设项目废水接入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是可行的。

### 3、地下水防渗漏措施

针对企业生产过程中废水及固体废物产生、输送和处理情况，采取合理有效的工程措施可防止污染物对地下水的污染。建设项目可能对地下水造成污染途径的主要有生产车间、固废堆场等污水下渗对地下水造成的污染。

正常情况下，地下水的污染主要是由于污染物迁移穿过包气带进入含水层造成。若机油发生渗漏，污染物不会很快穿过包气带进入浅层地下水，对浅层地下水的污染较小；通过水文地质条件分析，区内承压含水组顶板为分布比较稳定且厚度较大的淤泥质粘砂土隔水层，所以垂直渗入补给条件较差，与浅层地下水水利联系不密切。因此，深层地下水受到项目下渗污水污染影响更小。尽管如此，建设项目仍存在造成地下水污染的可能性，且地下水一旦受污染其发现和治理难度都非常难，为了更好的保护地下水资源，将建设项目对地下水的影响降至最低限度，建议采取相关措施。

（一）源头控制：新建项目污水管道等必须采取防渗措施，杜绝各类废水下渗

的通道。另外，应严格废水的管理，强调节约用水，防止污水“跑、冒、滴、漏”，确保污水处理系统的正常运行。污水的转移运输管线敷设尽量采用“可视化”原则，即管道尽可能地上敷设，做到污染物“早发现、早处理”，以减少由于埋地管道泄漏而可能造成地下水污染。并且接口处要定期检查以免漏水。

(二) 末端控制：分区防控。主要包括厂内污染区地面的防渗措施和泄漏、渗漏污染物收集措施，即在污染区地面进行防渗处理，防止洒落地面的污染物渗入地下，并把滞留在地面的污染物收集起来集中处理，从而避免对地下水的污染。结合项目各生产设备、贮存等因素，根据项目场地天然包气带防污性能、污染控制难易程度和污染物特性对全厂进行分区防控，全厂分区防渗区划见附图 5 和表 7-9。

**表 7-9 项目厂区地下水污染防渗分区**

序号	名称	污染控制难易程度	天然包气带防污性能分级	污染物类型	防渗分区	防渗技术要求	备注
1	危废库	难	中	持久性有机污染物	重点防渗区	等效粘土防渗层 Mb≥6.0m, K≤10 <sup>-7</sup> cm/s	新建
2	生产车间	易	中	其他类型	一般防渗区	等效粘土防渗层 Mb≥1.5m, K≤10 <sup>-7</sup> cm/s	新建

**表 7-10 新建项目新增防腐、防渗等预防措施表**

序号	防渗区划分	名称	防腐、防渗措施
1	重点防渗区	危废库	地面防渗方案自上而下： ①40mm 厚细石砼；②水泥砂浆结合层一道；③100mm 厚 C15 混凝土随打随抹光；④50mm 厚级配砂石垫层；⑤3：7 水泥土夯实
2	一般防渗区	生产车间	①50mm 厚水泥面随打随抹光；②50mm 厚 C15 砼垫层随打随抹光；③50mm 厚 C15 混凝土随打随抹光；④50mm 厚级配砂石垫层；⑤3：7 水泥土夯实

####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不合格品、废边角料、生活垃圾和废机油。

##### (1) 固废收集

厂区应建固废分类收集制度，固废按危险固废、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同时将生活垃圾与工业固废进行分类收集。

##### (2) 固废暂存

厂区应建专门的危废暂存间、一般固废堆场，将危险固废与一般固废分开堆放、生活垃圾与工业固废分开堆放。

一般固废暂存库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修改单相关要求设置。

危废暂存间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修改单要求进行设置：

①废物贮存设施必须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995)》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②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

③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④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考虑危险废物集中贮存设施可能产生的有害物质的泄漏、大气污染物的产生于扩散以及可能的事故风险。

**表 7-11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m <sup>2</sup> )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kg)	贮存周期
1	危废库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原料库旁	10	桶装	150	90d

### **(3) 危险废物运输**

建设项目危废由处置单位使用专业运输车进行运输，运输过程按照《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进行，运输路线经当地环保部门批复，对环境造成影响可接受。

### **(4) 固废处置**

项目固废应按要求进行分类处置，其中工业固废与生活垃圾分类处置、危险固废与一般固废分类处置。

项目一般固废的贮存、处置需按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的执行。建设项目不合格品、边角料经收集后作为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项目危险固废处置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有关危险废物的管理条款执行，危险固废按法规要求应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建设项目废机油委

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固废收集处置时，应按要求建立台帐管理制度；对于危险固废委托处置时，应严格执行报批和转移联单等制度，确保固废有效处置。

### 5、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拟建项目主要噪声源有轧机和拉丝机，源强约 75 (A)，采取以下措施：设备的选型尽可能选用噪声低、震动小的设备，对强噪声设备，在支架下面安装减震设施；部分高噪声设备，如空压机等，可添加吸声板、隔声防护装置，可有效降低噪声对周边声环境影响。

根据声环境评价导则的规定，选用预测模式，应用过程中将根据具体情况作必要简化，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L(r) = L(r_0) - 20 \lg \left( \frac{r}{r_0} \right) - \Delta L$$

式中：L(r<sub>0</sub>)——距声源 r<sub>0</sub> 距离上的 A 声压级；

L(r)——距声源 r 距离上的 A 声压级；

ΔL——声屏障、遮挡物、空气吸收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量；

r、r<sub>0</sub>——距声源距离 (m)。

各受声点上受到多个声源的影响叠加，多源叠加计算总声压级计算公式如下：

$$L_{p\text{总}} = 10 \lg \left( 10^{0.1L_{p1}} + 10^{0.1L_{p2}} + \dots + 10^{0.1L_{pn}} \right)$$

式中：L<sub>p 总</sub>——各点声源叠加后总声级，dB(A)；

L<sub>p1</sub>、L<sub>p2</sub>…L<sub>pn</sub>——第 1、2…n 个声源到 P 点的声压级，dB(A)。

厂界噪声及周边敏感点预测结果见表 7-12。

表 7-12 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表[单位：dB(A)]

声源位置	噪声源	降噪后源强	数量(台/套)	距厂界距离(m)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车间	高速精密扎机	55	2	E20m,S16m,W26m,N6m	28.98	30.92	26.70	39.44
	干式十二联直径拉丝机	55	4	E50m,S5m,W6m,N5m	21.02	41.02	39.44	41.02
	金属针布冲齿线	55	20	E6m,S2.5m,W46m,N2.5m	39.44	47.04	21.74	47.04
贡献值					39.87	48.09	39.73	48.57
噪声监测本底值(昼间)					58.0	57.4	58.6	55.4
噪声监测本底值(夜间)					49.2	49.0	48.3	47.6
总叠加值(昼间)					58.07	57.88	58.66	56.22

总叠加值（夜间）	49.68	51.57	48.86	51.12
----------	-------	-------	-------	-------

由上表可以看出，在项目噪声源影响下，东、南、西、北厂界中昼夜间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叠加本底值后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标准，且建设项目周围200m内无居民点，因此对周边声环境影响不大。

## 6、环境风险分析

本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未涉及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质的使用，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和《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中识别重大危险源的依据和方法，本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不涉及重大危险源。

## 7、环境管理与自行监测计划

### （1）环境管理计划

#### ①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在项目筹备、设计和施工建设不同阶段，均应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处理设施能够与生产工艺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竣工”。

#### ②建立环境报告制度

应按有关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排污申报制度；此外，在项目工程排污发生重大变化、污染治理设施发生重大改变或拟实施新、改、扩建项目时必须及时向相关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申报。

#### ③健全污染治理设施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检修、维护保养的作业规程和管理制度，将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与生产经营管理一同纳入公司日常管理工作的范畴，落实责任人，建立管理台帐。避免擅自拆除或闲置现有的污染处理设施现象的发生，严禁故意不正常使用污染处理设施。

#### ④建立环境目标管理责任制和奖惩条例

建立并实施各级人员的环境目标管理责任制，把环境目标责任完成情况与奖惩制度结合起来。设置环境保护奖惩条例，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减少污染物排放、改善环境绩效者给予适当的奖励；对环保观念淡薄，不按环保要求管理和操作，造成环保设施非正常损坏、发生污染事故以及浪费资源者予以相应的处罚。在



公司内部形成注重环境管理，持续改进环境绩效的氛围。

⑤企业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的责任主体，应建立风险管理及应急救援体系，执行环境监测计划、转移联单管理制度及国家和省有关转移管理的相关规定、处置过程安全操作规程、人员培训考核制度、档案管理制度、处置全过程管理制度。

## (2) 自行监测计划

建设单位定期委托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根据监测结果编写自行监测年度报告并上报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监测计划如下：

### ①大气污染源监测

按照相关环保规定要求，根据废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情况在厂界设置采样点，监测项目为颗粒物。

### ②水污染源监测

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要求，对建设项目废水接管口的主要水污染物和雨水排放口水污染物定期进行监测，并在接管口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 ③噪声污染源监测

定期对厂界进行噪声监测，一年开展一次，并在噪声监测点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表 7-13 污染源监测计划

环境要素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废气	厂界	颗粒物	一年一次
废水	污水排口	pH、COD、SS、氨氮、总磷	一年一次
	雨水排口	pH、COD、SS、氨氮、总磷	
噪声	厂界外 1 米	连续等效 A 声级	一年一次

## (3) 环境质量监测计划

大气质量监测：在上风向、下风向各设 1 个点，每年监测一次，每次连续测 2 天，监测因子为 PM<sub>10</sub>。

声环境质量监测：在厂界四周外 1m 处各布设 1 个点，每半年监测一次，每次监测 1 天，分昼间、夜间进行，监测项目为等效连续 A 声级。

地表水质量监测：在掘苴河设 1 个监测点，每年监测一次，每次监测一天，监测因子 COD、SS、氨氮、总磷。

#### **(4) 应急监测计划**

根据事故类型等因素确定最终的监测因子，具体的风险应急监测方案如下：

大气环境监测

监测因子：颗粒物。

监测时间和频次：按照事故持续时间决定监测时间，根据事故严重性决定监测频次。一般情况下每小时取样一次。随事故控制减弱，适当减少监测频次。

监测布点：按事故发生时的主导风向的下风向，考虑区域功能设置 1 个测点，厂界设监控点。

#### **②水环境监测**

监测因子：pH、COD、SS、氨氮、总磷

监测时间和频次：按照事故持续时间决定监测时间，根据事故严重性决定监测频次。一般情况下每小时取样一次。随事故控制减弱，适当减少监测频次。

监测布点：掘苴河设 1 个监测点。

### **8、经济可行性分析**

根据“三同时”原则，“三废”与噪声治理设施与项目的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本工程的环境保护设施总投资约 20 万元。运行期环保投资包括上述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转的维护费用和维护人员工资等方面。据估算，建设项目三废处理的年运行总费用约为 5 万元，主要是能耗费、维修费、折旧费及人员工资。建设项目总投资 2800 万元，环保设施投资仅占 0.71%，且采用的污染防治措施运行维护成本很低，几乎不会对企业年利率造成影响，从项目盈利的经济角度分析，建设项目有能力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 **(1) 环保投资的环境效益分析**

拟建项目环保设施投资的环境效益主要体现在对“三废”的综合利用和能源的回收利用。项目产生边角料、不合格品由供货商回收；不仅降低了单位产品成本，而且减少了向环境中排放污染物的量。

建设项目的环保设施实施后，能有效地控制和减少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实现污染物的达标排放。

可见项目环保投资的环境效益是巨大的，项目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必将大大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如果考虑由于减少污染物排放量而减少对自然生态环境造成的损失、厂区绿化带来的环境效益、多项资源和能源综合利用收入而减少潜在的环境污染和资源破坏效应等方面，建设项目的环境是收益的，因此从环境损益分析的角度分析建设项目是可行的。

## **(2) 环保投资的经济效益分析**

建设项目环保措施主要是体现国家环保政策，贯彻“达标排放”、“总量控制”的污染控制原则，达到保护环境的目的。该项目的环保措施主要体现在废气、废气预处理系统和设备先进上。通过三废治理措施，在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基础上，尽可能减小污染物的排放，对附近地区的环境污染影响相应较小。

考虑由于各环保措施通过三废治理而减少的排污收费或罚款等，建设项目的环保投资是收益的，因此从环保投资经济效益的角度分析建设项目是可行的。

综上所述，结合建设项目的经济效益、环保投入和环境效益进行综合分析得出，项目在创造良好经济效益的同时，经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后，对环境的影响较小，能够将工程带来的环境损失降到可接受程度。因此，建设项目可以实现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的相统一。

##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生产车间	拉丝粉粉尘	加强车间通风	达标排放
水 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 总磷	20m <sup>3</sup> 化粪池 1 座	满足接管标准
噪 声	建设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干式十二联直径拉丝机、高速精密轧机和冲齿机，源强约 75dB（A），设备产生的噪声经过基础减震、厂房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固 体 废 物	不合格品	综合利用	零排放	
	废边角料	综合利用		
	废机油	有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电离辐射与 电磁辐射	—	—	—	
其 它	—			
<p>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p> <p>无</p>				

## 九、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完成时间
废气	拉丝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3095-2012）中的表2排放标准	与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开工同时建成运行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P	1个20m <sup>3</sup> 化粪池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氨氮、总磷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B等级标准，其他污染物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再经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放至掘苴河。	
噪声	干式十二联直径拉丝机和高速精密轧机等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消声、设备减振、建筑隔声	厂界四周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排放标准	
固废	生产过程	不合格品	综合利用	零排放	
		废边角料			
		废机油	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地下水		地下水防渗措施			
雨污分流管网建设		依托租赁厂房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专职管理人员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雨污排口规范化设置		满足《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要求	
“以新带老”措施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建设项目生活污水180m <sup>3</sup> /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入掘苴河。项目无组织排放粉尘0.0005t/a，无需申请总量。建设项目废水接管量180m <sup>3</sup> /a，COD0.063t/a；SS0.045t/a；氨氮0.005t/a；			

	TP0.001t/a, , 在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内平衡。建设项目固废零排放, 不申请总量。	
--	---	--

## 十、结论和建议

### 一、结论

#### 1、项目概况

南通金轮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项目位于南通如东经济开发区牡丹江路南侧、昆仑山路西侧地块，投资 2800 万元，包含金属加工和电镀加工（电镀加工位于如东经济开发区表面处理中心内，另行环评），租赁厂房及辅助用房等约 2000 平方米，新购置干式十二联直径拉丝机和高速精密轧机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金属针布 6000t/a 和钢线 1000t/a 的生产能力。

#### 2、分析判定相关情况

##### ①产业政策相符性

建设项目为金属精加工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C3551〕纺织专用设备制造。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及 2013 年修改单，建设项目不属于限制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同时，建设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2013 年修订）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办发〔2018〕32 号）中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亦不属于《南通市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中限制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

此外，建设项目不属于国土资源部《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中的限制用地、禁止用地项目；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的产业。

因此，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政策。

##### ②选址及用地规划相符性

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省南通如东经济开发区（苴镇街道）牡丹江路南侧、昆仑山路西侧地块，属于工业用地。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产业定位为纺织印染、食品、机械、电子、新材料，本项目产业定位为机械，符合如东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

因此，建设项目选址合理，符合相关用地规划的要求。

③与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苏发〔2016〕47 号）相符性

对照《“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苏发〔2016〕47号）、《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苏政办发〔2017〕30号）涉及相关内容，建设项目不涉及钢铁产能，不属于低端低效产能。因此新建项目与苏发〔2016〕47号、苏政办发〔2017〕47号文要求相符。

#### ④与“十三五”环境影响评价改革实施方案的相符性

##### “三线一单”控制要求的符合性分析

**生态红线：**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3〕113号）和《市政府关于印发南通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通知》（通政发〔2013〕72号），如东县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包括水源水质保护区、海岸带防护、湿地生态系统保护、渔业资源保护、自然与人文景观保护、有机食品生产基地、特殊经济植物种植及特种水产养殖共6个类型8个区域，总面积417.37平方公里，其中一级管控区面积21.25平方公里，二级管控区面积396.12平方公里

与本项目距离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九圩港-如泰运河清水通道维护区，主导生态功能为水源水质保护，总面积65.59km<sup>2</sup>，位于本项目南侧约4.9km处。本项目建设不占用生态红线区域，不会导致辖区内生态红线区域生态服务功能下降。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南通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本项目与如东县生态红线保护区位置关系图详见附图4。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号），如东县涉及其中海洋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红线区域管控类别包括限制类、禁止类两种；类型规划包括重要滨海旅游区、海洋特别保护区、重要渔业海域、重要滨海旅游区共4个类型10个区域，总面积551.17平方公里，海岸线长度6.46公里。项目所在地位于江苏省南通市如东经济开发区牡丹江路南侧，不在《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中规定的管控区内。因此，建设项目选址与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

**环境质量底线：**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噪声等环境质量良好，均能满足相应功能区标准，当地环境有一定容量；根据《如东县2017年环境状况公报》，如东县环境空气主要污染指标为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CO、O<sub>3</sub>，2017年，如东县环境空气质量中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CO、O<sub>3</sub>均符合二级标准，PM<sub>2.5</sub>年均浓度劣于二级标准，因此项目所在区域判定为不达标区域。根据大气环境质量达标规划，通过进一步控制、减少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等措施，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



以得到进一步改善。

**资源利用上线:**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所使用的资源主要为水资源、电、土地。

项目所在地工业基础好,工业用水有保证,建设项目工业用水量较少,电能由园区直接供电,园区电力丰富,能够满足项目用电需求,项目用地为园区工业用地,符合用地规划。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根据根据《江苏省如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核意见(苏环审[2016]14号),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产业定位为纺织印染、食品、机械、电子、新材料,鼓励发展低消耗、低污染、节水和资源综合利用的项目,严格限制单纯铸造类、普通线路板项目入区。本项目对应园区产业中的机械行业,不属于园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

### ⑤与“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号),本项目符合文件中各相关要求,具体分析内容如下:

**表 10-1 本项目与“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对比分析**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b>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推进产业绿色发展</b>	
<b>(四) 优化产业布局。</b> 各地完成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环境准入清单编制工作,明确禁止和限制发展的行业、生产工艺和产业目录。修订完善高耗能、高污染和资源型行业准入条件,环境空气质量未达标城市应制订更严格的产业准入门槛。积极推行区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新、改、扩建钢铁、石化、化工、焦化、建材、有色等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应满足区域、规划环评要求。	本项目选址与如东经济区,项目所在地已完成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环境准入清单编制工作,完成禁止和限制发展的行业、生产工艺和产业目录,本项目按要求编写环评,并可满足区域、规划环评要求。
<b>(五) 严控“两高”行业产能。</b> 重点区域严禁新增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等产能;严格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新、改、扩建涉及大宗物料运输的建设项目,原则上不得采用公路运输。加大落后产能淘汰和过剩产能压减力度。严格执行质量、环保、能耗、安全等法规标准。修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提高重点区域过剩产能淘汰标准。重点区域加大独立焦化企业淘汰力度,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实施“以钢定焦”,力争2020年炼焦产能与钢铁产能比达到0.4左右。严防“地条钢”死灰复燃。2020年,河北省钢铁产能控制在2亿吨以内;列入去产能计划的钢铁企业,需一并退出配套的烧结、焦炉、高炉等设备。	本项目属于(C3551)纺织专用设备制造,不属于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行业。经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苏政办发(2013)9号)、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号)、《江苏省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办发(2018)32号)、《南通市

	工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
<p><b>（七）深化工业污染治理。</b>持续推进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将烟气在线监测数据作为执法依据，加大超标处罚和联合惩戒力度，未达标排放的企业一律依法停产整治。建立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度，2020 年底前，完成排污许可管理名录规定的行业许可证核发。</p> <p>推进重点行业污染治理升级改造。重点区域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推动实施钢铁等行业超低排放改造，重点区域城市建成区内焦炉实施炉体加罩封闭，并对废气进行收集处理。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开展钢铁、建材、有色、火电、焦化、铸造等重点行业及燃煤锅炉无组织排放排查，建立管理台账，对物料（含废渣）运输、装卸、储存、转移和工艺过程等无组织排放实施深度治理，2018 年底前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基本完成治理任务，长三角地区和汾渭平原 2019 年底前完成，全国 2020 年底前基本完成。</p> <p>推进各类园区循环化改造、规范发展和提质增效。大力推进企业清洁生产。对开发区、工业园区、高新区等进行集中整治，限期进行达标改造，减少工业集聚区污染。完善园区集中供热设施，积极推广集中供热。有条件的工业集聚区建设集中喷涂工程中心，配备高效治污设施，替代企业独立喷涂工序。</p>	项目废气废水经处理后均可达标排放，本项目为（C3551）纺织专用设备制造，不属于钢铁、建材、有色、火电、焦化、铸造等重点行业，项目废水排园区污水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掘苕河。园区采用集中供热。本项目产生的拉丝粉粉尘废气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3095-2012）中的表 2 排放标准。
<b>实施重大专项行动，大幅降低污染物排放</b>	
<p><b>（二十四）开展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b>各地制定工业炉窑综合整治实施方案。开展拉网式排查，建立各类工业炉窑管理清单。制定行业规范，修订完善涉各类工业炉窑的环保、能耗等标准，提高重点区域排放标准。加大不达标工业炉窑淘汰力度，加快淘汰中小型煤气发生炉。鼓励工业炉窑使用电、天然气等清洁能源或由周边热电厂供热。重点区域取缔燃煤热风炉，基本淘汰热电联产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加热、烘干炉（窑）；淘汰炉膛直径 3 米以下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加大化肥行业固定床间歇式煤气化炉整改力度；集中使用煤气发生炉的工业园区，暂不具备改用天然气条件的，原则上应建设统一的清洁煤制气中心；禁止掺烧高硫石油焦。将工业炉窑治理作为环保强化督查重点任务，凡未列入清单的工业炉窑均纳入秋冬季错峰生产方案。</p>	本项目不使用燃煤工业炉窑。
<b>加强基础能力建设，严格环境执法督察</b>	
<p><b>（三十二）完善环境监测监控网络。</b>加强环境空气质量监测，优化调整扩展国控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站点。加强区县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网络建设，2020 年底前，东部、中部区县和西部大气污染严重城市的区县实现监测站点全覆盖，</p>	本项目建成后将制定污染源监测、环境质量监测方案。

并与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实现数据直联。国家级新区、高新区、重点工业园区及港口设置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站点。加强降尘量监测，2018 年底前，重点区域各区县布设降尘量监测点位。重点区域各城市和其他臭氧污染严重的城市，开展环境空气 VOCs 监测。重点区域建设国家大气颗粒物组分监测网、大气光化学监测网以及大气环境天地空大型立体综合观测网。研究发射大气环境监测专用卫星。

强化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体系建设。排气口高度超过 45 米的高架源，以及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 VOCs 排放重点源，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督促企业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2019 年底前，重点区域基本完成；2020 年底前，全国基本完成。

加强移动源排放监管能力建设。建设完善遥感监测网络、定期排放检验机构国家—省—市三级联网，构建重型柴油车车载诊断系统远程监控系统，强化现场路检路查和停放地监督抽测。2018 年底前，重点区域建成三级联网的遥感监测系统平台，其他区域 2019 年底前建成。推进工程机械安装实时定位和排放监控装置，建设排放监控平台，重点区域 2020 年底前基本完成。研究成立国家机动车污染防治中心，建设区域性国家机动车排放检测实验室。

强化监测数据质量控制。城市和区县各类开发区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点运维全部上收到省级环境监测部门。加强对环境监测和运维机构的监管，建立质控考核与实验室比对、第三方质控、信誉评级等机制，健全环境监测量值传递溯源体系，加强环境监测相关标准物质研制，建立“谁出数谁负责、谁签字谁负责”的责任追溯制度。开展环境监测数据质量监督检查专项行动，严厉惩处环境监测数据弄虚作假行为。对地方不当干预环境监测行为的，监测机构运行维护不到位及篡改、伪造、干扰监测数据的，排污单位弄虚作假的，依纪依法从严处罚，追究责任。

### 3、项目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 (1) 营运期大气环境影响析结论

说明建设项目产生少量粉尘。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不会降低当地环境空气质量功能。

#### (2) 营运期水环境影响分析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氨氮、总磷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 B 等级标准，其他污染物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再经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放至掘直河。建设项目废水对地表水的影

响较小。

### (3) 营运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该项目全厂高噪声设备主要为机械设备等，其单台噪声声压值约为 75dB(A)。该项目采取本环评报告中相应的降噪措施和距离衰减后，根据预测，对厂界噪声的贡献值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 (4) 营运期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营运期间的固废能得到合理的处置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 5、 总量控制

### (1) 废气

建设项目无有组织废气产生，无需申请总量。

### (2) 废水

建设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接管到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如下：  
废水接管量：废水接管量 180t/a、COD0.063t/a；SS0.045t/a；氨氮 0.005t/a；TP0.001t/a。 ，纳入如东恒发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

### (3) 固体废物

建设项目固体废弃物均妥善处置，零排放，无需申请总量。

## 6、 环境风险评价

本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未涉及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质的使用，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和《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中识别重大危险源的依据和方法，本企业生产过程中不涉及重大危险源。

## 7、 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城市规划和用地规划，选址合理。各项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也比较小，不会造成区域环境功能的改变，总量符合要求。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本评价认为该项目在坚持“三同时”原则并采取一定的环保措施后，在该地建设可行。

## 二、 建议

(1) 建设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务必认真落实建设项目的各项治理措施，确保

建设项目的污染物排放量达到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要求。

(2) 为了在发展经济的同时保护好当地环境，厂方应增强环境保护意识，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3) 建议公司加强各种处理设施的维修、保养及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转。

(4) 及时检修维护机械设备，切实做好噪声防治措施，尽可能地将噪声影响降低到最低限度。

(5) 项目竣工后，需通过环保部门的合格验收，项目方可投入正常生产。

(6) 上述评价结果是根据南通金轮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提供的项目规模、布局、工艺流程、原辅材料用量及与此对应的排放情况基础上得出的，如果布局、规模、工艺流程和排污情况有所变化，应向环保部门另行申报。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公 章

下一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公 章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 注 释

### 一、 本报告表应附以下的附表、附图、附件：

- 附件 1 委托书
- 附件 2 承诺书
- 附件 3 营业执照
- 附图 4 法人身份证
- 附件 5 厂房租赁合同
- 附件 6 项目备案
- 附件 7 噪声监测报告
- 附件 8 污水接管协议
- 附件 9（1） 危废处置协议
- 附件 9（2） 危废营业执照
- 附件 9（3） 经营许可证
- 附件 10 如东经济开发区规划环评批复
- 附件 11 如东经济开发区跟踪评价批复
- 附件 12 申请书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周边状况图
-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项目与南通市如东县生态红线相互位置关系图
- 附图 5 全厂防渗区划
- 附图 6 如东经济开发区调整后土地利用规划图

### 二、 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4. 声影响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7. 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